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證券編號：0575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

公 佈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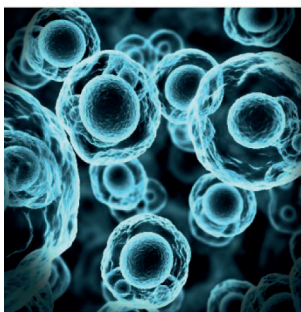
關 連 交 易： 出 售 CONDOR GOLD PLC 之 股 份



概 要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之披露規定作出。

本公司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至十二日期間，其按平均價格約每股Condor股份0.52英鎊(或約0.6337美元或4.9429港元)出售合共3,977,274股Condor股份(相當於Condor現有已發行股本約7.52%)，總現金代價約為2,073,533英鎊(或約2,527,015美元或19,710,717港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佈內。





Condor 出售事項已為本公司帶來所得款項總額(扣除開支前)約2,070,000英鎊(或約2,520,000美元或19,660,000港元)及已變現收益淨額約25,000英鎊(或約30,468美元或237,650港元)，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內確認。

於 Condor 出售事項後，本公司不再於 Condor 持有任何權益，而 James Mellon 及 Galloway 分別持有 1,094,818 股 Condor 股份及 1,763,222 股 Condor 股份，相當於 Condor 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2.07% 及 3.33%。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向 James Mellon 及 Galloway 出售合共 1,636,998 股 Condor 股份(即 Condor 出售事項之一部分)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76(2) 條之最低豁免條文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 Condor 出售事項之意見載於本公佈內。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之披露規定作出。

出售 Condor 之股份

本公司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至十二日期間，其按平均價格約每股 Condor 股份 0.52 英鎊(或約 0.6337 美元或 4.9429 港元)出售合共 3,977,274 股 Condor 股份(相當於 Condor 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7.52%)，總現金代價約為 2,073,533 英鎊(或約 2,527,015 美元或 19,710,717 港元)，即：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透過場內交易以每股 Condor 股份 0.54 英鎊出售之 2,340,276 股 Condor 股份；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二日以每股 Condor 股份 0.505 英鎊向 James Mellon 出售之 395,998 股 Condor 股份(交易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得同意)；及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二日分別以每股 Condor 股份 0.485 英鎊及每股 Condor 股份 0.505 英鎊向 Galloway 出售之 845,000 股 Condor 股份及 396,000 股 Condor 股份(交易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十九日獲得同意)。

於 Condor 出售事項前：

- (a) 本公司持有 3,977,274 股 Condor 股份，相當於 Condor 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7.52%，包括：
- (i) 291,149 股 Condor 股份，乃於二零一二年十月收購，方式為就 Condor 之私人配售按每股 Condor 股份 1.60 英鎊(或約 1.9499 美元或 15.2092 港元)之價格進行認購，總現金代價為 465,839 英鎊(或約 567,718 美元或 4,428,200 港元)(持有詳情已由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五日公佈)；
 - (ii) 合共 3,286,125 股 Condor 股份，乃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收購或收取，方式為就 Condor 之私人配售按每股 Condor 股份 1.60 英鎊(或約 1.9499 美元或 15.2092 港元)之價格進行認購或作為有關包銷費用，總現金代價為 5,257,800 英鎊(或約 6,407,681 美元或 49,979,912 港元)(持有詳情已由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五日及三月二十二日公佈)；及
 - (iii) 合共 400,000 股 Condor 股份，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至四月九日期間在場內以總現金代價約 548,442 英鎊(或約 668,386 美元或 5,213,411 港元)收購。
- (b) James Mellon (本公司董事局非執行主席，亦為 Condor 之非執行董事(現為四名董事之一))本身持有 698,820 股 Condor 股份，相當於 Condor 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1.32%；及
- (c) Galloway 持有 522,222 股 Condor 股份，相當於 Condor 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0.99%。

就迄今進行之所有 Condor 股份收購而言，本公司支付之平均價格約為每股 Condor 股份 1.58 英鎊(或約 1.9255 美元或 15.0189 港元)，總現金代價約為 6,272,081 英鎊(或約 7,643,785 美元或 59,621,523 港元)。

Condor 出售事項已為本公司帶來所得款項總額(扣除開支前)約 2,070,000 英鎊(或約 2,520,000 美元或 19,660,000 港元)及已變現收益淨額約 25,000 英鎊(或約 30,468 美元或 237,650 港元)，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內確認。

本公司預期在其收益表中確認一項與上述披露者不同之結果，該結果乃主要參考本公司賬目所記錄 Condor 出售事項之標的 3,977,274 股 Condor 股份之賬面值。該兩項計算之差異來自本公司於相關交易日就每次收購 Condor 股份所用的相關匯率。

於 Condor 出售事項後，本公司不再於 Condor 持有任何權益，而 James Mellon 及 Galloway 分別持有 1,094,818 股 Condor 股份及 1,763,222 股 Condor 股份，相當於 Condor 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2.07% 及 3.33%。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向 James Mellon 及 Galloway 出售合共 1,636,998 股 Condor 股份(即 Condor 出售事項之一部分)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76(2) 條之最低豁免條文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 Condor 出售事項之意見載於本公佈內。

代價基準

Condor 出售事項之代價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及公平交易透過：(i) 場內買賣(就場內交易而言)；及(ii) 參考於相關出售事項獲同意之日買賣之 Condor 股份之中間價磋商(就向 James Mellon 及 Galloway 出售而言)釐定。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Condor 出售事項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並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彼等相信，Condor 出售事項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就本公司於 Condor 之權益而言，本公司按應佔份額(為所出售之 7.52%)佔 Condor：(i)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及除稅後淨虧損約為 230,233 英鎊(或約 280,585 美元或 2,188,563 港元)；及(ii) 截至二零



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及除稅後淨虧損約為245,315英鎊(或約298,965美元或2,331,927港元)。

如Condor最近刊發之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所載，Condor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約為23,850,000英鎊(或約29,070,000美元或226,750,000港元)。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擬按照本公司之既定業務策略動用Condor出售事項所得款項，連同本集團之現有現金及流動現金儲備以繼續尋求Fortacin™(處方治療早洩)商業化，以及在醫療保健及生命科學領域進行機會性、策略性及以價值為導向之投資，旨在提升股東之價值。

作為一家香港上市公司，本公司致力成為跨亞太及其他地區之增長平台及優質增值資產之培育者。

進行Condor出售事項之理由

本公司乃一家多元化投資集團，目前專注在醫療保健及生命科學領域並持有多項企業及戰略投資，以及自然資源領域之傳統投資。如先前所披露，本公司有意在可能及實際可行之情況下於不久將來出售其餘下之非醫療保健及生命科學資產，並將其全部精力投入到新的醫療保健及生命科學策略。

本公司於Condor之傳統狀況在其核心重點(即醫療保健及生命科學領域)之外，因此，Condor出售事項完全符合其新的醫療保健及生命科學策略。此外，董事局認為Condor出售事項為本公司將其於Condor之股權套現之良機。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Condor出售事項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並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彼等相信，Condor出售事項之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關連交易

鑒於 James Mellon (本公司董事局非執行主席，目前本身及透過其聯繫人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 22.32%) 及 Galloway (兩者均為 Condor 出售事項中的買方) 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向 James Mellon 及 Galloway 出售合共 1,636,998 股 Condor 股份 (即 Condor 出售事項之一部分) 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76(2) 條之最低豁免條文，有關出售事項獲豁免遵守通函 (包括獨立財務意見) 及股東批准規定，且 James Mellon 已就批准 Condor 出售事項之董事局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述者外，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Condor、進行場內交易 (即 Condor 出售事項之一部分) 所透過之經紀、場內出售 Condor 股份之對手方及彼等各自之實益擁有人及聯繫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且並非本集團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本公佈旨在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向股東提供有關 Condor 出售事項詳情之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意見

經計及 Condor 出售事項之條款及條件，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

- Condor 出售事項之條款及條件就本公司及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 該出售事項按照正常商業條款及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及
- 該出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Condor 之背景

Condor (倫敦另類投資市場：CNR 及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W5XA) 為一家於倫敦另類投資市場及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雙重上市之英國黃金勘探公司，擁有 2,320,000 盎司黃金 (品位為 4.0 克／噸) 之符合 CIM 之礦產資源，包括其於尼加拉瓜 La India 項目中擁有全部權益之 1,080,000 盎司黃金 (品位為 3.5 克／噸) 之高品位可露天開採資源。

有關Condor之進一步資料，亦可瀏覽其網站<http://www.condorgold.com>。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在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公開市場(Freiverkehr)買賣。本公司乃一家多元化投資集團，目前在醫療保健及生命科學行業持有多項企業及戰略投資(已成為其核心業務)以及在自然資源行業擁有傳統投資。二零一六年初，本公司收購了Plethora Solutions Holdings plc，該公司總部設在英國，是一家專業藥業公司，其主要產品為處方治療男性早洩的Fortacin™。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倫敦另類投資市場」	指	倫敦證券交易所經營之另類投資市場
「聯繫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界定之涵義
「董事局」	指	本公司董事局
「本公司」	指	勵晶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並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公開市場(Freiverkehr)買賣
「Condor」	指	Condor Gold plc，一家於英格蘭及威爾斯註冊成立之公眾上市公司，其股份在倫敦另類投資市場(倫敦另類投資市場：CNR)及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W5XA)雙重上市
「Condor 出售事項」	指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至十二日期間出售合共3,977,274股Condor股份，總現金代價約為2,073,533英鎊(或約2,527,015美元或19,710,717港元)



「Condor 股份」	指	Condor 股本中每股面值0.20 英鎊之普通股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所界定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alloway」	指	Galloway Limited，為由 James Mellon 為唯一受益人之一項和解之受託人全資擁有之一間公司
「英鎊」	指	英鎊，英國之法定貨幣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獨立股東」	指	除 James Mellon (及其聯繫人)以外之股東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 美元附投票權之普通股，該等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並同時在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公開市場(Freiverkehr)買賣
「英國」	指	英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之法定貨幣



附註：除文義另有指明外，(i)以英鎊計值之款項，已按1.00英鎊兌1.2187美元之匯率換算為美元(僅供參考)；及(ii)以美元計值之款項，已按1.00美元兌7.80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參考)。

代表

勵晶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局

董事

Jamie Gibson

本公司董事：

James Mellon (主席)*

Jamie Gibson (行政總裁)

David Comba#

Julie Oates#

Mark Searle#

Jayne Sutcliffe*

*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